

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

关于延迟披露 2014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

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原定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《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》。但由于我公司 2014 年度审计工作尚未完成，出具 2014 年年度报告尚需一段时间。为此，我公司将延迟披露年度报告，并承诺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。

因延迟披露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我公司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舟山市普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

